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i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5)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經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102,127	93,689
直接成本		(80,116)	(78,759)
毛利		22,011	14,93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294	1,267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6	(502)	(76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2,001)	(28,203)
經營虧損	6	(9,198)	(12,770)
融資成本	7	(240)	(253)
除所得稅前虧損		(9,438)	(13,023)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2)	26
年內虧損		(9,440)	(12,997)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	(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3)	(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9,443)	(12,99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461)	(12,997)
—非控股權益		21	—
		(9,440)	(12,997)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464)	(12,998)
—非控股權益		21	—
		(9,443)	(12,998)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2)	(1.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00	7,900
使用權資產		—	100
		<u>7,600</u>	<u>8,000</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234	782
存貨		754	—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1,310	2,630
可收回稅項		35	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422	12,120
		<u>12,755</u>	<u>15,572</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1,246	10,418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2	8,775	8,95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86
保修撥備		538	744
銀行借貸		4,084	4,536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2,000	—
租賃負債		439	1,016
		<u>27,082</u>	<u>25,755</u>
淨流動負債		<u>(14,327)</u>	<u>(10,1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727)</u>	<u>(2,1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2	203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	2,000
遞延稅項負債		9	9
		<u>71</u>	<u>2,212</u>
淨負債		<u>(6,798)</u>	<u>(4,39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600	8,000
儲備		(16,474)	(12,395)
		<u>(6,874)</u>	<u>(4,395)</u>
非控股權益		76	—
虧絀總額		<u>(6,798)</u>	<u>(4,39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公共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群街3號京瑞廣場1期19樓H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健康產業供應鏈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缺乏可兌換性
第1號（修訂本）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²
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²
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
第28號（修訂本） 售或注資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
卷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³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具有按要求償還條
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修訂本）³

¹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增加一項例外情況，即當且僅當符合若干條件時，允許實體可將使用電子付款系統以現金結算的金融負債視為於結算日期之前償付。

該等修訂本亦就評估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提供指引。該等修訂本訂明，實體應當專注於獲得補償的實體而非補償金額。倘合約現金流量與基本借貸風險或成本的變量掛鉤，則其與基本借貸安排不一致。該等修訂本陳述，在若干情況下，或然特徵可能於合約現金流量變動之前及之後引致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之合約現金流量，惟或然事件本身的性質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的變化並不直接相關。此外，該等修訂本中加強對「無追索權」一詞的描述以及釐清「合約掛鉤工具」的特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的投資的披露規定已予修訂。尤其是，實體須披露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列示與於報告期間內已終止確認之投資相關者。實體亦須披露於報告期間內已終止確認投資相關的權益內累計收益或虧損的任何轉撥。此外，該等修訂本引進對可能影響基於或然因素(即使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不直接相關)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進行定性及定量披露的要求。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改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應用新訂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在確認及計量方面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將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及呈列方式。本集團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所需的額外披露，將在綜合財務報表的單獨附註中披露。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將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淨虧損約9,461,000港元，及截至該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4,327,000港元，本集團淨負債約為6,798,000港元。該等事件或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不會於其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鑒於該等情況，董事已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當中已計及以下各項：

- 本公司有來自一家金融機構的可用貸款融資15,000,000港元，有效期為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為止；
- 於報告日期後，本集團根據出售附屬公司的買賣協議收到貸款償還款項7,600,000港元；
- 管理層已實施各項措施以拓擴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收益；
- 本集團已對其運營架構進行全面審查，旨在改善現金流及盈利能力。該等措施包括縮減或處置不盈利的業務部門、重新磋商供應商合同以降低採購成本，以及優化經常開支；及
- 董事正積極尋找潛在投資者，以改善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此舉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的流動資金，以履行短期義務並在不造成重大干擾的情況下繼續運營。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將成功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的基準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裕現金資源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自報告期間末起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其他融資需求。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將繼續持續經營，故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屬適宜。

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任何因本集團未能取得充足未來資金所作的調整。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須作出調整以撇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的分類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貨品及服務類別		
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住宅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91,994	90,880
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10,020	2,809
	102,014	93,689
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		
健康產品銷售	113	—
	102,127	93,689
總計	102,127	93,689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102,014	93,689
於某一時間點	113	—
總計	102,127	93,689

經營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主要關於所提供貨物或服務之類型。釐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隨著新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開展了健康產業供應鏈服務，並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一個新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 a. | 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 提供住宅及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
| b. | 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 | 健康產品銷售、業務諮詢督導、人才培訓教育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室內設計及 裝修業務 千港元	健康產業 供應鏈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02,014</u>	<u>113</u>	<u>102,127</u>
分部業績	<u>(1,686)</u>	<u>44</u>	<u>(1,642)</u>
未分配公司收入			14
未分配公司開支			<u>(7,81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9,438)</u>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4	244
管理費收入	1,228	9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5	4
其他	<u>27</u>	<u>32</u>
	<u>1,294</u>	<u>1,267</u>

6. 經營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15,540	13,5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3	348
員工成本總額	15,953	13,916
已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	420
—使用權資產	314	369
	400	78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		
—應收貿易款項	32	(23)
—合約資產	72	—
—其他應收款項	(2)	(2)
	102	(25)
已確認減值虧損總淨額	502	764
核數師酬金	480	4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628	14,9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4	2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3	49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126	163
租賃負債利息	114	90
	240	253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	—	4
中國企業所得稅	2	—
遞延所得稅抵免	—	(30)
	<u>2</u>	<u>(30)</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2</u>	<u>(26)</u>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	<u>9,461</u>	<u>12,997</u>

股份數目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25,370</u>	<u>8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22	490
減：信貸虧損撥備	(32)	—
	<u>290</u>	<u>490</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032	2,154
減：信貸虧損撥備	(12)	(14)
	<u>1,020</u>	<u>2,140</u>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總額	<u><u>1,310</u></u>	<u><u>2,630</u></u>

附註：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16	156
31至60日	104	303
61至90日	2	31
	<u>322</u>	<u>490</u>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5,824	6,7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51	2,243
	<u>8,775</u>	<u>8,955</u>

附註：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42	1,724
31至60日	238	1,555
61至90日	439	2,142
90日以上	1,205	1,291
	<u>5,824</u>	<u>6,712</u>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中，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9,461,000港元及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4,327,000港元及貴集團的淨負債約為6,798,000港元。該等事件及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中所述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我們對此事項並無修訂意見。

前述摘自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於本公告附註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香港主要從事提供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本集團提供包括由本集團室內設計師為客戶提供創意及創新的設計，與最新的市場及設計趨勢協調一致的室內設計的全套服務。為完成該等項目，本集團倚賴其分包商以高質素的裝修及傢俬執行設計。

本集團的業務可分為(i)住宅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及(ii)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收益分別約102.1百萬港元及約93.7百萬港元，其中約92.0百萬港元及約90.9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90.1%及97.0%之收益乃產生自住宅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0百萬港元及約2.8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8%及約3.0%之收益乃產生自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開展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新業務」）。新業務將致力於建構一個涵蓋產品銷售、業務諮詢督導、人才培訓教育等全產業鏈營運體系。未來，本集團計劃透過整合「線上」與「線下」結合的複合商業模式，佈局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從而進軍前景廣闊的大健康產業市場。新業務將聚焦於服務銀髮群體，為其提供具備「樂享共達」品牌特色的一站式健康理念與服務。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新業務的收益約為0.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無），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1%。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9.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為約13.0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i)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3.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2.1百萬港元；及(ii)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9%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6%。

前景

本公司預期，鑒於更廣泛的經濟波動，香港物業市場在短期內將持續處於不確定狀態。同時，物業發展商繼續建造小型住宅單位，以便公眾較可以負擔該等小型住宅單位。在此背景下，本財政年度面臨重大挑戰，因物業市場的不穩定性已對香港整體經濟造成負面影響，且預期此影響將持續存在。在如此競爭激烈的環境下，本集團預期競爭對手將加劇價格攻勢，同時面臨營運成本攀升的壓力。據此，董事會將審慎拓展業務，優先實施嚴格的成本管理及密切監測市場動態，以緩解物業行業的潛在下行風險或轉變。此外，董事會將評估有利於本集團的潛在商機，以提升本公司股東價值。

展望未來，本公司發現積極跡象，包括整體物業成交量回升及一手私人住宅登記量增加。此外，企業辦公室搬遷活動增加，為本集團拓展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帶來潛在機遇。隨著住房負擔能力改善，董事會預期對本集團服務的需求將維持長期增長。為把握此趨勢，本公司將持續其營銷及推廣計劃，提升在翻新及室內裝修市場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致力於拓展香港市場份額，將策略性擴大營運足跡以觸及更廣泛客戶群。整體而言，本公司對香港業務維持審慎樂觀的展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在香港提供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包括兩個主要業務類別，即(i)住宅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及(ii)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及在中國進行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增加約9.0%至約102.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93.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原因為有更多公司辦事處搬遷。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住宅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91,994	90.1	90,880	97.0
商業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	10,020	9.8	2,809	3.0
	102,014	99.9	93,689	100.0
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				
健康產品銷售	113	0.1	—	0.0
	102,127	100.0	93,689	100.0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及存貨；(ii)分包費；(iii)員工成本；及(iv)撥回保修撥備。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成本組成部分明細：

直接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材料及存貨	14,628	18.3	14,994	19.0
分包費	60,681	75.7	58,933	74.8
員工成本	5,013	6.3	4,871	6.2
撥回保修撥備	(206)	(0.3)	(39)	0.0
總計	80,116	100.0	78,759	100.0

本集團直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8百萬港元增加約1.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0.1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及分包費增加所帶動。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益減直接成本。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9百萬港元增加約7.1百萬港元或約47.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0百萬港元。本集團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21.6%，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9%增加約5.7個百分點。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商業項目的利潤率相對較高及年內交付高利潤率項目。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維持相對穩定於約1.3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2百萬港元增加約13.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0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員工成本增加、運輸及差旅成本以及其他一般開支增加帶動。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鑒於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香港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本集團出現虧損，本集團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幫助下評估是否應就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約0.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0.4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0.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3,000港元減少約5.1%至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利息減少。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2,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所得稅抵免約26,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9.5百萬港元及約13.0百萬港元。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宣佈建議透過配售方式籌集約7.2百萬港元(扣除約0.2百萬港元開支前)，方法為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16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繳足股款後，該等股份將與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每股配售股份價格為0.045港元(「**配售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之淨價格約為0.044港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完成。合共發行160,000,000股配售股份，約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16.67%。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數目增加至960,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總面值為1,600,000港元。配售股份之認購價較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056港元折讓約19.64%及較股份於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0516港元折讓約12.79%。進行配售事項之理由為籌集資金作一般營運資金。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的配售公告(「**配售公告**」)所披露，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2百萬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i)約4.0百萬港元用於結算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租金、行政開支、管理層薪金、專業費用及其他日常營運支出；及(ii)約3.0百萬港元用作業務經營的銷售及營銷開支。

自配售事項完成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以下方式動用：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及 直至該日止之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之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之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所得款項淨額悉數 動用之預期時間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0	3.8	3.8	0.2	二零二六年下半年
銷售及營銷開支	3.0	-	-	3.0	二零二六年下半年
	<u>7.0</u>	<u>3.8</u>	<u>3.8</u>	<u>3.2</u>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配售公告所披露的方式動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2百萬港元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存款，並預期將按過往披露的意向使用。該等款項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悉數動用。

資本架構

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由於配售事項完成，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由800,000,000股股份增至960,000,000股股份。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配售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9.6百萬港元，及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96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貸款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撥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及租賃負債)約為6.6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二零二五年：約7.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約為9.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2.1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6.9%(二零二五年：約-176.5%)。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虧絀總額計算。負資產負債比率反映本集團的權益虧絀。資產負債比率的明顯改善(由-176.5%變至-96.9%)主要由於年內虧絀增加，而非本集團債務水平下降所致。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資產比率約為32.4%(二零二五年：約33.3%)。債務資產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此比率衡量本集團總資產中由債務融資所佔的比例，並反映本集團的槓桿狀況。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用作銀行借貸或任何其他融資信貸的抵押品(二零二五年：無)。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大部份業務營運於香港進行。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維持穩健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附屬公司的未繳註冊資本有資本承擔約1,20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0,000港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於香港提供室內設計及裝修服務及於中國進行健康產業供應鏈業務。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23名僱員(二零二五年：22名)。僱員薪酬乃基於其資歷、職位及表現作出。向僱員提供的薪酬通常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亦可能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人士授出購股權。僱員獲提供各類培訓。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16.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3.9百萬港元)。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提升本公司股東利益。

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孫偉玲女士及其他成員包括鍾少權博士及馬鈺菲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責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監督財務控制、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可供本公司僱員用於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及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本末期業績公告

本集團之核數師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報告期間後事項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交易時段後)，景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賣方」)、陳禮善博士(「陳博士」或「買方」)及Fame Protector Limited(賣方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買賣協議」)，據此：(1)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1港元；及(2)買方有條件同意於出售事項根據買賣協議完成(「完成」)後向駿志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支付貸款(即目標公司應付的未償還貸款7,600,000港元)(「出售事項」)，惟須受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目標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持有的主要資產為一項物業，包括一個辦公室單位，總實用面積約為82.037平方米(883平方呎)，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群街3號京瑞廣場1期19樓H室。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完成後，目標公司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陳博士(買方)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且代價少於10,000,000港元，出售事項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的公告。

就租賃協議訂立要約函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共享服務有限公司(作為租戶)(「租戶」)與Mulia Property Development Sdn Bhd(作為業主)(「業主」)(獨立第三方)就租賃Suite 70.03, Level 70, Menara Exchange 106, Lingkaran TRX, Tun Razak Exchange, 55188 Kuala Lumpur, Malaysia(「該物業」)簽署具約束力的要約及接納函(「要約及接納函」)，月租為89,712令吉(約173,144港元)，租期為三(3)年，由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正式租賃協議(「租賃協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一日前由訂約方訂立。

接納要約及接納函所載要約以訂立租賃協議，將構成租戶與業主之間就該物業租賃協議的有效及具約束力的協議，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訂立要約及接納函將要求本集團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該物業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訂立要約及接納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資產。

根據本公司的初步估計，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將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未經審核價值約為4.61百萬港元，此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算的根據租賃協議條款應付租賃付款總額的現值。計算租賃協議項下租賃付款總額現值時應用的折現率為9.22%。本公司根據要約及接納函及租賃協議作出的付款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償付。

由於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價值所涉及的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訂立要約及接納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要事項。

承董事會命
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汪國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汪國平先生及陳禮善博士；非執行董事劉利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少權博士、馬鈺菲女士及孫偉玲女士。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dic.hk內刊登。